

关于调整部分个人客户动账短信提醒服务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持续优化金融服务体验，防止客户因信息不对称而承担非必要费用，根据我行 2026 年个人客户动账短信提醒服务收费机制安排，现决定对个人客户动账短信提醒服务进行如下调整，并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生效：

一、调整内容

（一）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，对于账户状态不正常（包括但不限于长期不动户、睡眠户等），以及最近半年内（2025 年 3 月 1 日-2025 年 8 月 31 日）未发生任何主动交易（包括存取款、转账、消费、缴费等各类交易）的个人银行账户，我行将暂停提供动账短信提醒服务。

（二）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，停止向非个人预留手机号码发送个人客户动账提醒短信。

二、服务替代方案

为确保您能够及时获取账户动账信息，我们推荐您通过以下方式获取动账提醒：

（一）浙商银行手机银行 APP：您可免费接收实时动账通知，操作便捷，信息全面。

(二) 浙商银行微信公众号：关注并绑定您的账户后，即可接收微信动账提醒，方便快捷。

三、恢复短信提醒服务

如您希望继续使用动账短信提醒服务，可通过浙商银行手机银行 APP 中的全部-助手-动账通知交易进行设置。请留意，自 2026 年起，该服务将开始收费，具体收费标准详见《浙商银行服务价格手册》，敬请知悉。

感谢您对我行的理解与支持！我们将继续努力为您提供更加优质、安全的金融服务。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要帮助，请拨打我行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27 咨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0 日